



潼關黃金集團有限公司
Tongguan Gold Group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40



2022

中期報告

目錄



公司資料	2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3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之審閱報告	11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13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15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17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19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
企業管治	41
權益披露及其他資料	44

公司資料

董事

執行董事：

楊國權(財務總監)

史興智

師勝利

獨立非執行董事：

朱耿南

梁緒樹

梁家和

審核委員會

梁家和(主席)

朱耿南

梁緒樹

薪酬委員會

朱耿南(主席)

梁緒樹

梁家和

楊國權

提名委員會

朱耿南(主席)

梁緒樹

梁家和

公司秘書

梁麗明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金鐘

夏慤道12號

美國銀行中心

13樓1306室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MUFG Fund Services (Bermuda)
Limited

4th floor North

Cedar House

41 Cedar Avenue

Hamilton HM12

Bermuda

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分處

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北角

英皇道338號

華懋交易廣場2期

33樓3301-04室

核數師

中正天恆會計師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

新界

葵涌

葵昌路51號

九龍貿易中心

第2座15樓1510-1517室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工商銀行(亞洲)有限公司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興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00340

公司網址

www.tongguangold.com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績回顧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中期期間」)，潼關黃金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未經審核溢利約為26,832,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67,141,000港元)。來自經營業務之溢利由二零二一年同期約67,141,000港元減少約40,309,000港元至中期期間約26,832,000港元。有關溢利減少主要由於銷售量下降。

行政及其他開支約為23,950,000港元，較二零二一年同期約27,696,000港元減少約13.5%，主要由於一次性開支(例如無效勘探成本)減少。

業務回顧

黃金開採業務

本集團黃金開採業務的主要業務是生產及銷售金精礦及相關產品。於中期期間內，本集團來自黃金開採業務之營業額約為179,593,000港元，較二零二一年同期約280,143,000港元減少約35.9%，主要由於中國內地(「中國」)加強防疫措施及其他措施後，導致不同時期停產，產量及銷售量因此下降。銷售成本約為116,008,000港元，較二零二一年同期約180,137,000港元減少約35.6%，與營業額減幅一致。來自經營業務之毛利約為63,585,000港元(毛利率：35.4%)，較二零二一年同期約100,006,000港元(毛利率：35.7%)減少約36.4%。毛利減少與收益減少一致，因為報告期內產量及銷售量減少。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於中期期間內，勘探、開發及採礦活動之詳情及此類活動之開支摘要載列如下：

I 勘探

潼關縣祥順礦業發展有限公司(「祥順礦業」)

於中期期間內，採用坑內鑽探及坑道探礦相結合方式進行勘探活動。

洛南縣金輝礦業有限公司(「金輝礦業」)及陝西潼鑫礦業有限公司(「潼鑫礦業」)

於中期期間內，金輝礦業並無進行任何勘探活動。潼鑫礦業正在進行探礦權轉採礦權工作。目前劃定礦區範圍及礦產資源開發利用方案、地質環境恢復治理及土地復墾方案已完成，以及環境評估報告已完成且有待審批。

潼關縣德興礦業有限責任公司(「德興礦業」)

於中期期間內，採用坑道探礦及坑內鑽探相結合方式進行深部勘探活動。

潼關縣潼金礦業有限責任公司(「潼金礦業」)

於中期期間內，利用鑽探工程控制週邊礦脈。

II 開發

祥順礦業、潼鑫礦業、德興礦業及潼金礦業

於中期期間內，祥順礦業、潼鑫礦業、德興礦業及潼金礦業已聘任數間工程及技術公司及已完成 (i) 坑探工程約2,448米；及(ii) 坑內鑽探工程約5,288米。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金輝礦業

於中期期間內，金輝礦業並無進行任何開發活動。

III 採礦活動

祥順礦業及德興礦業

(1) 採礦營運

截至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地下採礦

採礦產量(千噸) 78.17

總採礦產量(千噸) 78.17

平均金品位(克/噸) 5.05

(2) 礦石加工營運 — 選礦

截至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精礦產量 — 黃金(千噸) 6.88

平均金品位(克/噸) 58.86

精礦中之金屬(千克) 404.98

金輝礦業、潼鑫礦業及潼金礦業

於中期期間內，並無任何採礦活動。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IV 本集團勘探、開發及採礦費用

於中期期間內，本集團勘探、開發及採礦活動開支載列如下：

	礦產 金 (千港元)
勘探及採礦活動	
勘探及開發工程	15,957
開採礦石	<u>69,480</u>
總計	<u>85,437</u>
(不含選礦)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結構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資產總值及資產淨值分別約為3,760,921,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3,897,027,000港元)及約2,100,246,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2,172,375,000港元)。流動比率為0.31(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31)。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銀行結餘及現金約為130,285,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57,700,000港元)，大部分以人民幣及港元計值。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銀行及其他借貸總額約199,635,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77,019,000港元)，以人民幣計值。按固定利率計息之銀行及其他借貸約117,784,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98,741,000港元)，利率為每年6%至12%(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固定利率12%)。至於按浮動利率計息之銀行及其他借貸約33,91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28,131,000港元)，利率為每年貸款最優惠利率(「貸款最優惠利率」)+2.025%、每年貸款最優惠利率+2.60%及每年貸款最優惠利率+2.95%(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每年貸款最優惠利率+2.025%、每年貸款最優惠利率+2.088%及每年貸款最優惠利率+2.95%)。借貸總額增加的目的是為應付日常營運及未來發展需求。資產負債比率(借貸總額相對股東資金之比率)為10.2%(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8%)。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承兌票據約60,386,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57,716,000港元)。本金額80,000,000港元之承兌票據為零息，將於二零二五年十月九日到期。

外匯風險管理

由於本集團部分資產及負債以港元及加拿大元計值，為減低外匯風險，本集團將動用資金進行以同一貨幣計值之交易。

股本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已發行3,392,272,221股普通股，而本集團之股東資金總額約為339,227,000港元。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抵押任何資產作為抵押品，以取得授予本集團之銀行及其他借貸。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一項或然負債，詳情載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9(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5)。

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於中期期間內，並無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重大收購或出售事項。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分別在香港及中國聘用約9名及196名僱員。

於中期期間內，本集團之員工成本(包括以薪金及其他福利、股份為基礎付款、與表現掛鈎之獎勵性付款及退休福利供款形式提供之董事酬金)約為11,343,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1,067,000港元)。

董事酬金乃參考彼等於本公司之職務及職責，以及本公司之薪酬政策訂定。

本集團之僱員薪酬乃根據彼等之表現而定，並維持於具競爭力水平。本集團之薪酬待遇包括醫療計劃、團體保險、強制性公積金(為香港僱員而設)、社會保障待遇(為中國僱員而設)、表現花紅及購股權計劃。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六月十三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本公司可按該計劃規定之條款及條件，向本集團董事、僱員及其他合資格參與人士授出可認購本公司股份之購股權。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前景

全球經濟因疫情、地緣政治危機及加息繼續充滿挑戰。鑑於疫情時有發生，中國通過若干防疫措施控制疫情。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上半年遵循中國防控疫情的加強措施及其他政策，於不同時期停產，產量和銷量因而下降。隨著疫情逐步緩解和放寬其他政策，本集團努力恢復正常生產及擴大勘探和採礦活動，我們預期二零二二年下半年業務的整體表現將有所改善。

本集團之盈利能力高度取決於本地及國際市場之黃金價格。黃金(及其他貴金屬)之市價與全球經濟環境及穩定性高度相關。進入二零二二年，面對高通脹，全球央行開始通過提高利率管控通脹，尤其是美聯儲。投資者對連續加息是否會造成全球衰退持審慎態度。儘管較高的利率將對黃金價格不利，但持續的高通脹和國際地緣政治衝突抵銷該影響。因此，黃金作為避險資產之角色仍然穩固，尤其是在不明朗因素持續升高的情況下。管理層將密切監察商品價格之市場趨勢，並採取必要行動以控制任何潛在風險。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作為負責任的企業公民，本集團致力履行其企業社會責任，同時保持業務發展競爭力及可持續發展。疫情防控、環境可持續發展和安全生產仍將是本集團的首要任務。為應對疫情，本集團積極實施各項衛生措施，並遵循中國防控措施及其他政策。本集團堅持提供安全健康的工作環境，並對所有工人及僱員進行培訓以提高彼等的安全管理及技術知識技能。為確保環境可持續發展，本集團繼續監察及檢討所有營運工廠的減廢物及污染物措施，以符合相關法規及要求。

展望未來，在市場不明朗的情況下，本集團將保持警惕並及時作出反應。二零二二年下半年，本集團已擴展在中國的黃金相關業務，即通過從其他供應鏈參與者購買舊黃金並由分包商進行提煉，並銷售實物金錠。儘管該業務的毛利預期將遠低於我們的現有業務，但新業務可拓寬我們的收入來源，拓展我們的市場份額並提升我們在中國黃金行業的聲譽。另一方面，管理層將積極探索其他投資機會以提升投資組合，從而為本公司股東創造最大價值。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之審閱報告

致潼關黃金集團有限公司董事會



序言

我們已審閱載於第 13 至 40 頁的潼關黃金集團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貴集團」)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該等財務報表包括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的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及截至該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若干解釋附註。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中期財務資料報告之編製必須符合上市規則的相關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 34 號「中期財務報告」(「香港會計準則第 34 號」)。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 34 號編製及呈列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閱對此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發表結論。按照我們所協定的聘用條款，本報告僅向全體董事作出，除此以外不可作其他用途。我們不會就本報告之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責任。

審閱範圍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 2410 號「實體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資料之審閱」(「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 2410 號」)進行審閱工作。此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之審閱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及會計事宜之人員作出查詢，並運用分析及其他審閱程序。由於審閱的範圍遠較根據香港審核準則進行的審核為小，故不能保證我們會知悉在審核中可能會發現的所有重大事宜。因此，我們不會發表審核意見。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之審閱報告

致潼關黃金集團有限公司董事會



結論

根據我們之審閱工作，我們並無發現任何事宜，致使我們相信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並無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

其他事項

此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包含的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可比較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相關解釋附註，尚未根據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予以審閱。

中正天恆會計師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二二年八月二十九日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營業額	4	179,593	280,143
銷售成本		(116,008)	(180,137)
毛利		63,585	100,006
其他收入		1,274	672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65)	9,137
行政及其他開支		(23,950)	(27,696)
財務成本	5	(5,513)	(4,226)
除稅前溢利	6	35,331	77,893
所得稅開支	7	(5,074)	(2,863)
本期間溢利		30,257	75,030
其他全面(開支)收益(扣除所得稅)			
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本投資 公平值變動		(4,256)	5,038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產生之外匯差額		(98,130)	19,604
本期間其他全面(開支)收益(扣除所得稅)		(102,386)	24,642
本期間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72,129)	99,672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附註		
以下應佔本期間溢利：		
— 本公司擁有人	26,832	67,141
— 非控股權益	<u>3,425</u>	<u>7,889</u>
	<u>30,257</u>	<u>75,030</u>
以下應佔本期間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 本公司擁有人	(62,909)	88,098
— 非控股權益	<u>(9,220)</u>	<u>11,574</u>
	<u>(72,129)</u>	<u>99,672</u>
每股盈利 — 基本及攤薄	9 0.79 港仙	1.98 港仙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二二年 六月 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1,355,811	1,396,068
使用權資產	10	31,883	34,813
勘探及評估資產	10	1,409,422	1,467,151
商譽	10	626,013	654,817
其他無形資產	10	108,364	119,355
其他金融資產	11	9,322	13,636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	12	3,461	3,620
		<u>3,544,276</u>	<u>3,689,460</u>
流動資產			
存貨		11,816	7,287
其他應收賬款	13	72,793	40,748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12	1,751	1,832
銀行結餘及現金		130,285	157,700
		<u>216,645</u>	<u>207,567</u>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賬款	14	368,766	412,233
銀行及其他借貸	15	144,093	61,155
合約負債		29,512	3,302
租賃負債		1,599	2,110
應付稅項		163,641	183,526
		<u>707,611</u>	<u>662,326</u>
流動負債淨額		<u>(490,966)</u>	<u>(454,759)</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3,053,310</u>	<u>3,234,701</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二年 六月 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銀行及其他借貸	15	55,542	115,864
其他應付賬款	14	557,045	589,703
復原及環境成本之撥備		13,214	13,358
租賃負債		99	639
遞延稅項負債		327,164	342,762
		<u>953,064</u>	<u>1,062,326</u>
資產淨值		<u>2,100,246</u>	<u>2,172,375</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6	339,227	339,227
股份溢價及儲備		1,613,269	1,676,178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u>1,952,496</u>	<u>2,015,405</u>
非控股權益		147,750	156,970
權益總額		<u>2,100,246</u>	<u>2,172,375</u>

謹代表董事會

楊國權
董事

史興智
董事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法定 盈餘儲備 千港元	撥入盈餘 千港元	購股權儲備 千港元	投資 重估儲備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339,227	1,090,897	7,976	287,496	10,235	(49,005)	41,286	89,665	1,817,777	131,361	1,949,138
本期間溢利	-	-	-	-	-	-	-	67,141	67,141	7,889	75,030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產生之外匯差額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 股本投資公平值變動	-	-	-	-	-	-	15,919	-	15,919	3,685	19,604
	<u>-</u>	<u>-</u>	<u>-</u>	<u>-</u>	<u>-</u>	<u>5,038</u>	<u>-</u>	<u>-</u>	<u>5,038</u>	<u>-</u>	<u>5,038</u>
本期間其他全面收益	-	-	-	-	-	5,038	15,919	-	20,957	3,685	24,642
	<u>-</u>	<u>-</u>	<u>-</u>	<u>-</u>	<u>-</u>	<u>5,038</u>	<u>15,919</u>	<u>-</u>	<u>20,957</u>	<u>3,685</u>	<u>24,642</u>
本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	-	-	-	-	5,038	15,919	67,141	88,098	11,574	99,672
	<u>-</u>	<u>-</u>	<u>-</u>	<u>-</u>	<u>-</u>	<u>5,038</u>	<u>15,919</u>	<u>67,141</u>	<u>88,098</u>	<u>11,574</u>	<u>99,672</u>
撥至法定儲備	-	-	8,210	-	-	-	-	(8,210)	-	-	-
	<u>-</u>	<u>-</u>	<u>8,210</u>	<u>-</u>	<u>-</u>	<u>-</u>	<u>-</u>	<u>(8,210)</u>	<u>-</u>	<u>-</u>	<u>-</u>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u>339,227</u>	<u>1,090,897</u>	<u>16,186</u>	<u>287,496</u>	<u>10,235</u>	<u>(43,967)</u>	<u>57,205</u>	<u>148,596</u>	<u>1,905,875</u>	<u>142,935</u>	<u>2,048,810</u>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法定 盈餘儲備 千港元	撥入盈餘 千港元	購股權儲備 千港元	投資 重估儲備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339,227	1,090,897	29,280	287,496	10,235	(42,565)	93,797	207,038	2,015,405	156,970	2,172,375
本期間溢利	-	-	-	-	-	-	-	26,832	26,832	3,425	30,257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產生之外匯差額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 股本投資公平值變動	-	-	-	-	-	-	(85,485)	-	(85,485)	(12,645)	(98,130)
	-	-	-	-	-	(4,256)	-	-	(4,256)	-	(4,256)
本期間其他全面開支	-	-	-	-	-	(4,256)	(85,485)	-	(89,741)	(12,645)	(102,386)
本期間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	-	-	-	-	(4,256)	(85,485)	26,832	(62,909)	(9,220)	(72,129)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339,227	1,090,897	29,280	287,496	10,235	(46,821)	8,312	233,870	1,952,496	147,750	2,100,246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用於)產生自經營業務之現金淨額	<u>(12,431)</u>	<u>51,296</u>
投資活動產生之現金流量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付款	(30,782)	(36,744)
購買其他無形資產之付款	-	(2,275)
支付勘探及評估資產之開支	(7,001)	(1,286)
已收利息	<u>576</u>	<u>660</u>
用於投資活動之現金淨額	<u>(37,207)</u>	<u>(39,645)</u>
融資活動產生之現金流量		
償還銀行及其他借貸	(51,987)	(102,544)
租賃負債本金部分之付款	(1,047)	(1,696)
新籌集銀行及其他借貸	83,421	40,776
租賃負債之已付利息	(38)	(54)
銀行及其他借貸之已付利息	<u>(2,805)</u>	<u>(12,676)</u>
(用於)產生自融資活動之現金淨額	<u>27,544</u>	<u>(76,194)</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減少淨額	(22,094)	(64,543)
於一月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57,700	130,293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影響	<u>(5,321)</u>	<u>2,673</u>
於六月三十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即銀行結餘及現金	<u>130,285</u>	<u>68,423</u>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編製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六之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若干金融工具乃按公平值(如適用)計量則除外。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用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年度財務報表(「二零二一年年報」)所呈列者一致。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編製基準(續)

計量基準及持續經營假設

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擁有流動負債淨額約490,966,000港元。

儘管有上述情況，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此乃由於本公司董事（「董事」）經已審慎考慮本集團之當前及預期未來流動資金需求，並信納就未來十二個月之營運資本要求而來自本集團金融機構之貸款融資於需要時可用，經考慮下列情況：(i) 未提取的融資額度及(ii) 提升本集團之經營效率並實施成本控制措施。本集團將與金融機構就於本集團之借貸到期時重續本集團之借貸進行積極磋商，從而確保於可見未來有必要資金滿足本集團之營運資金及財務要求。董事認為，本集團將於借貸到期後對其展期或再融資。

經計及上述內容，董事認為，於營運資本要求及財務責任於可見未來屆滿時，本集團將具有充足的財務資源以充分滿足有關要求及責任。因此，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

倘本集團無法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將作出調整以將資產之價值重列至彼等之可收回金額，從而為可能產生之更多負債作準備並將非流動資產及負債分別分類為流動資產及負債。該等潛在調整之影響並無於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反映。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 主要會計政策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首次應用下列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以編製本集團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有關修訂乃於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開始之年度期間強制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修訂	概念框架之提述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	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後之2019冠狀病毒病 相關租金減免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訂	物業、廠房及設備：作擬定用途前之所得款項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訂	虧損性合約 – 履行合約之成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之 年度改進

於本中期期間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對本集團當前及過往期間的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此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3. 重要會計估計及判斷

估計及判斷根據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包括於個別情況下對未來事件作出被認為合理的預期)作出並持續評估。

本集團對未來作出估計及假設。編製該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時，管理層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作出之重要判斷及估計不確定因素之主要來源與本集團二零二一年年報所述者相若。此外，管理層於作出編製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所用之主要會計估計時，對未來作出假設。

4. 營業額及分部資料

就資源分配及分部表現評估向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即主要經營決策者)內部呈報之資料，着重交付之貨品或提供之服務類別。此亦為本集團之組織基準，特別着重本集團之經營分部。達致本集團之可申報分部時，概無董事會識別之經營分部被合併計算。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主要業務為生產及銷售金精礦及相關產品。

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只有一個可申報分部，即黃金開採業務。由於該業務為本集團唯一可申報及經營分部，故並無呈列進一步分析。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所有營業額均來自黃金開採業務。

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所有營業額均來自勘探、採礦、加工及銷售金精礦及相關產品之分部。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4. 營業額及分部資料(續)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來自黃金開採業務 — 勘探、採礦、加工及銷售金精礦及相關產品之營業額	179,593	280,143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確認營業額之時間 某一時點	179,593	280,143

地區資料

由於本集團之營業額及營運溢利主要來自其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之經營活動，因此並無呈列地區分析。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於同期佔本集團總營業額超過10%之客戶營業額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客戶A	146,785	280,143
客戶B(附註)	32,808	—

附註：

客戶B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相關營業額為零。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5. 財務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無抵押銀行及其他借貸之利息	12,007	10,918
有抵押銀行借貸之利息	—	1,758
減：資本化金額(附註)	(9,202)	(8,504)
租賃負債之利息開支	38	54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應付承兌票據利息	2,670	—
	<u>5,513</u>	<u>4,226</u>

附註：

期內已資本化借貸成本自一般借貸產生，且根據合資格資產開支按11.9%（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5.8%）之資本化率計算。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6.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下列項目：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董事酬金	513	270
其他員工薪酬、花紅及津貼	10,070	10,648
其他員工之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760	149
總員工成本	<u>11,343</u>	<u>11,067</u>
其他應收賬款之減值虧損	—	243
撥回其他應收賬款先前已確認之減值虧損	—	(1)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5,684	3,665
已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附註)	110,689	141,787
折舊開支		
— 物業、廠房及設備	17,670	12,431
— 使用權資產	1,533	2,198

附註：

已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主要包括採礦成本、文檔轉移費用、運輸成本以及攤銷及折舊開支分別為約78,456,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03,531,000港元)、約5,506,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9,573,000港元)、約960,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約1,310,000港元)及約20,810,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3,647,000港元)。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7. 所得稅開支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在香港均無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之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率為25%。

根據財政部之通知《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海關總署關於深入實施西部大開發戰略有關稅收政策問題的通知(財稅[2011]58號)》，自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在西部地區從事《西部地區鼓勵類產業目錄》及《產業結構調整指導目錄(2011年本)(修正)》(國家發改委令2013年第21號)中規定之鼓勵類產業，且其經營收入70%來自鼓勵類產業之企業，可申請稅項優惠。經主管稅局批准後，該等企業可享受優惠企業所得稅率為15%(法定企業所得稅率為25%)。

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一冠國際有限公司之營運附屬公司潼關縣祥順礦業發展有限公司(「祥順礦業」)及榮成投資有限公司之營運附屬公司潼關縣德興礦業有限責任公司早前獲得主管稅局批准，並獲得優惠企業所得稅率15%。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7. 所得稅開支(續)

於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稅項金額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 – 中國企業所得稅：		
– 本期間撥備	5,321	3,233
–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248	–
	5,569	3,233
遞延稅項	(495)	(370)
	5,074	2,863

8. 股息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派付或建議派付任何股息予本公司之普通股股東，且並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任何股息(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9.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期間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26,832,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67,141,000港元)，及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約3,392,272,000股(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3,392,272,000股)計算。

由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已發行潛在攤薄普通股，因此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0. 資本開支

	使用權資產	物業、 廠房及設備	勘探及 評估資產	商譽	其他 無形資產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49,242	1,545,169	1,467,151	708,187	233,645
匯兌調整	(1,702)	(69,752)	(64,730)	(31,151)	(10,277)
添置	—	39,984	7,001	—	—
	<u> </u>	<u> </u>	<u> </u>	<u> </u>	<u> </u>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u>47,540</u>	<u>1,515,401</u>	<u>1,409,422</u>	<u>677,036</u>	<u>223,368</u>
累計折舊、攤銷及減值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14,429	149,101	—	53,370	114,290
匯兌調整	(305)	(7,181)	—	(2,347)	(4,970)
期內支出	1,533	17,670	—	—	5,684
	<u> </u>	<u> </u>	<u> </u>	<u> </u>	<u> </u>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u>15,657</u>	<u>159,590</u>	<u> </u>	<u>51,023</u>	<u>115,004</u>
賬面值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u>31,883</u>	<u>1,355,811</u>	<u>1,409,422</u>	<u>626,013</u>	<u>108,364</u>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u>34,813</u>	<u>1,396,068</u>	<u>1,467,151</u>	<u>654,817</u>	<u>119,355</u>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1. 其他金融資產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海外證券交易所上市之股本投資		
— 作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 金融資產	9,322	13,636

股本投資不可撤回地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原因是本集團認為該等投資屬策略性質。

12.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分佔資產淨值	3,461	3,620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1,754	1,835
減：撥備	(3)	(3)
	1,751	1,832

* 有關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2.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續)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之減值虧損變動：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一月一日	3	3
已確認減值虧損	-	-
於六月三十日／十二月三十一日	<u>3</u>	<u>3</u>

本集團一間聯營公司之詳情如下：

名稱	註冊成立、營運及主要業務地點	擁有權益之百分比
陝西潼關小秦嶺金礦國家礦山公園有限公司(附註(b))	於中國製造工藝品及管理公園 (附註(a))	30%

附註：

- (a) 陝西潼關小秦嶺金礦國家礦山公園有限公司之主要業務為製造工藝品及小秦嶺金礦國家礦山公園之公園管理。
- (b) 該公司為於中國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公司之英文名稱乃翻譯並僅供參考。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2.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續)

董事認為，上述聯營公司對本集團而言並不重大，而財務資料摘要載列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期內虧損	—	—
其他全面開支	(530)	—
全面開支總額	(530)	—

13. 其他應收賬款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其他應收賬款	2,200
減：撥備(附註)	(490)	(490)
	1,710	2,505
按金及預付款項	70,820	36,614
可收回增值稅	263	1,629
	72,793	40,748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3. 其他應收賬款(續)

附註：

其他應收賬款

其他應收賬款之減值虧損變動：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一月一日	490	268
已確認減值虧損	—	222
於六月三十日／十二月三十一日	490	490

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4. 其他應付賬款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附註(a))	400,383	446,924
應付關連方賬款(附註(b))	465,042	497,296
應付承兌票據(附註(c))	60,386	57,716
	925,811	1,001,936
就報告目的作出分析：		
— 即期部分	368,766	412,233
— 非即期部分	557,045	589,703
	925,811	1,001,936

附註：

- (a)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其他應付賬款包括(i)就採礦及施工應向分包商支付約171,466,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264,000,000港元)；(ii)就採礦及施工應付之保留金及分包商應付保證金約67,144,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51,000,000港元)；及(iii)來自一名獨立第三方的無抵押貸款約17,54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按12%之年利率計息及於二零二三年一月十四日償還。
- (b) 該等款項應付予本公司股東之若干實益擁有人，並為非貿易性質、無抵押、免息及須於報告期末起計一年後償還。
- (c) 應付承兌票據按零利率計息、無抵押及於二零二五年十月九日償還(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五年十月九日償還)。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5. 銀行及其他借貸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流動		
無抵押其他借貸(附註(a))	94,398	—
無抵押銀行借貸(附註(b)及(c))	1,754	11,008
應付票據(附註(c))	54,957	62,378
減：現金存款(附註(d))	(7,016)	(12,231)
	144,093	61,155
非流動		
無抵押其他借貸(附註(a))	23,386	98,741
無抵押銀行借貸(附註(b)及(c))	32,156	17,123
	55,542	115,864
須於以下年期償還之銀行及其他借貸：		
一年內	144,093	61,155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兩年*	23,386	115,864
超過兩年，但不超過五年*	32,156	—
	199,635	177,019

* 有關到期款項乃根據貸款協議所載之計劃還款日期計算得出。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5. 銀行及其他借貸(續)

附註：

- (a) 本集團其他借貸之實際利率(等同訂約利率)包括為6%及12%之固定年利率(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之固定年利率)。
- (b) 本集團銀行借貸之實際利率包括浮動市場利率，即每年按貸款最優惠利率(「貸款最優惠利率」)+2.025%、貸款最優惠利率+2.60%及貸款最優惠利率+2.95%(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貸款最優惠利率+2.025%、貸款最優惠利率+2.088%及貸款最優惠利率+2.95%)計息。
- (c) 附屬公司及／或獨立第三方已就銀行借貸及應付票據向銀行提供個人及公司擔保。
- (d)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祥順礦業須就應付票據維持現金存款約7,016,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2,231,000港元)。該公司無法就流動性而提取或使用有關現金，而應付票據尚未償還。借貸到期時，該公司及放貸人有意淨額交割。據此，祥順礦業之借貸經扣除現金存款後獲呈列。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6. 股本

普通股數目
每股面值
0.1 港元
千股 千港元

法定：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及

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46,223,810

4,622,381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及

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3,392,272

339,227

所有股份於各方面與其他股份享有同等權益。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7. 資本承擔

就收購以下各項之已訂約

但未撥備資本開支：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開採權
- 勘探權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13,184	5,972
-	28,621
-	8,197
13,184	42,790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8. 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計量

本集團之其他金融資產按各報告期末之公平值計量。下表提供有關如何釐定此等金融資產之公平值(尤其是估值方法及使用之輸入數據)的資料。

	公平值等級架構			總計 千港元
	級別一 千港元	級別二 千港元	級別三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				
金融資產				
— 上市股本投資	9,322	—	—	9,322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				
金融資產				
— 上市股本投資	13,636	—	—	13,636

本集團之上市股本投資按於各報告期末在活躍市場所報之買入價釐定之公平值計量。

於本期間及過往期間，級別一、二與三之間內並無轉撥。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9. 或然負債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已就一間銀行向一間於中國成立之公司(一名獨立第三方)(「借款人」)授出之銀行融資人民幣200,000,000元(相等於約237,640,000港元)提供公司擔保。根據擔保安排之條款，倘借款人無法償還付款，則本集團有責任向銀行償還未償還借貸，連同借款人欠付之任何應計利息及罰款。本集團之擔保期自授出相關銀行融資日期起計為期3年。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由本集團作擔保授予借款人之銀行融資已動用人民幣20,000,000元(相等於約23,386,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0,000,000元(相等於約48,924,000港元))，有關擔保乃透過向銀行質押借款人分別約為人民幣25,000,000元及人民幣55,600,000元之物業及機器而作出。董事認為，根據借款人已質押物業之公平值，融資擔保合約於初步確認時之公平值並不重大。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符合既定之企業管治最佳常規，並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 14 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管守則」)的原則及守則條文行事。董事會相信，良好企業管治對提升本集團表現及保障本公司股東利益非常重要。

遵守上市規則之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 14 所載企管守則之守則條文(「守則條文」)，惟以下所說明及解釋之若干偏離情況及所考慮之原因及解釋則除外。

1. 根據企管守則之守則條文 C.2.1，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自游憲生博士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三十一日辭任本公司之主席及執行董事(「董事」)後，本公司並無委任新董事會主席(「主席」)。於新主席獲委任前，董事會共同專注於本集團之整體策略規劃及發展，使董事會有效運作。董事會認為，權力與授權的平衡原則是通過執行董事與獨立非執行董事之間的制衡實現的。自王輝先生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一日辭任本公司之行政總裁(「行政總裁」)後，本公司並無委任新行政總裁。於委任新行政總裁前，具有豐富相關行業知識之執行董事共同監督本集團業務之日常管理及經營狀況。

企業管治



董事會相信，此安排有助本公司及時作出決策並予以實行，從而在不斷轉變之環境下迅速有效地實現本公司之目標。董事會將不時檢討目前架構，倘於適當時物色到具備合適領導才能、知識、技能及經驗的人選，本公司或會對管理架構進行必要之調整。

2. 根據企管守則之守則條文F.2.2，主席應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由於本公司目前並無任何高級職員具有主席職銜，故執行董事楊國權先生已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獲其他出席董事推選為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六月十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主席。
3. 根據企管守則之守則條文C.6.3，公司秘書須向董事會主席及／或行政總裁匯報。由於本公司目前並無任何高級職員具有主席或行政總裁職銜，本公司之公司秘書自二零一六年六月一日起向執行董事匯報。

董事會將持續定期檢討及監督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確保遵守上市規則之相關規定，並維持本公司高水平企業管治常規。

遵守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經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必守準則。

企業管治



董事會

董事會負責制訂本集團之業務策略及管理目標，並監督管理及評估管理策略之效益。策略推行及日常營運則授權管理層處理。為更瞭解董事會與管理層各自之間責情況及貢獻，本公司已採納書面職權範圍，註明董事會處理之事務與授權管理層負責之事務。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彼等負責確保內部監控之質量及完整性、審閱本集團之會計原則及常規、風險管理，以及本集團之中期及年度賬目。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由一名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薪酬委員會主要負責就整體薪酬政策、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之薪酬待遇以及就批准有關薪酬政策制訂正式及具透明度之程序向董事會作出建議。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提名委員會主要負責領導董事會成員之委任過程，以及物色及提名適當人選加入董事會，並向董事會作出建議。

權益披露及其他資料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於本公司及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或根據本公司採納之標準守則已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或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相關股份之權益 — 購股權

董事姓名	購股權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普通股 總額之百分比
楊國權	10,000,000	0.29%
史興智	12,000,000	0.35%
師勝利	12,000,000	0.35%
朱耿南	1,000,000	0.03%
梁緒樹	1,000,000	0.03%
梁家和	1,000,000	0.03%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或根據標準守則已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其他權益或淡倉。

權益披露及其他資料



購入股份或債券之安排

除下文「購股權計劃」所披露者外，於期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本公司董事可藉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券而獲益。

主要股東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據本公司任何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所知，除本文披露之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外，下列人士於本公司股份及股本衍生工具之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之權益或淡倉：

於本公司股份之好倉

股東姓名	身份	本公司股份類別	所持股份數目	佔相關股份類別 已發行股本總額 之百分比 (附註1)
黃愛東	受控法團權益	普通	508,334,000 (附註2)	14.99%
胡建中	受控法團權益	普通	470,000,000 (附註3)	13.86%
林長棟	受控法團權益	普通	330,000,000 (附註4)	9.73%
林玉華	受控法團權益	普通	185,250,000 (附註5)	5.46%
何平	實益擁有人	普通	330,000,000	9.73%

權益披露及其他資料



主要股東之權益及淡倉(續)

於本公司股份之好倉(續)

附註：

1. 有關百分比乃按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之已發行普通股總數3,392,272,221股計算。
2. 該等普通股由黃愛東女士全資實益擁有之富聯企業有限公司持有。
3. 該等普通股由胡建中先生全資實益擁有之盛金投資有限公司持有。
4. 該等普通股由林長棟先生全資實益擁有之豐慧企業有限公司持有。
5. 該等普通股由林玉華女士全資實益擁有之卓成集團有限公司持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概無任何其他人士已知會本公司其於本公司股份及股本衍生工具之相關股份中擁有須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存置之登記冊中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計劃

根據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五日通過之普通決議案，本公司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舊購股權計劃」)。舊購股權計劃已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四日屆滿，因此，本公司不會再根據舊購股權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惟已授出之購股權應繼續有效並可根據其發行條款予以行使，而其條文在所有其他方面將全面維持有效。

權益披露及其他資料



購股權計劃(續)

根據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二二年六月十日通過之普通決議案，以及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於二零二二年六月十三日批准因行使根據新購股權計劃(定義見下文)將授出之購股權(定義見新購股權計劃(定義見下文))所附帶之認購權而可能予以發行之股份(定義見新購股權計劃(定義見下文))上市及買賣。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六月十三日採納一項新購股權計劃(「新購股權計劃」)。

新購股權計劃主要條款概述如下：

1. 新購股權計劃之目的為使本公司可向選定參與者授出購股權，就彼等對本集團所作之貢獻予以獎勵或回報。
2. 新購股權計劃之參與者為：(i)本集團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不時持有任何權益之實體(「受投資實體」)之任何董事(不論執行或非執行或獨立非執行)、僱員(不論全職或兼職)、行政人員、專家顧問、客戶、供應商、代理、夥伴或顧問或承包商；(ii)任何全權信託，其全權信託對象包括本集團或任何受投資實體之任何董事(不論執行或非執行或獨立非執行)、僱員(不論全職或兼職)、行政人員、專家顧問、客戶、供應商、代理、夥伴或顧問或承包商；及(iii)可向(i)所述之任何人士全資擁有之任何法團授出購股權。
3. 於二零二二年八月二十九日，根據新購股權計劃可予發行之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1港元普通股(「股份」)總數為339,227,222股，佔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股本約10%。

權益披露及其他資料



購股權計劃(續)

4. 除非獲得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否則於任何12個月期間內，因根據新購股權計劃授予每名參與者之購股權獲行使而已發行及可能將予發行之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普通股股本之1% (惟本公司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任何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不得超過0.1%)。
5. 購股權可於董事會將通知各承授人之期間內隨時根據新購股權計劃之條款全面或部分行使，惟概無購股權可於其授出日期10年後行使。
6. 參與者可於建議授出購股權日期起30日內接納購股權，並向本公司支付1.00港元之股款作為獲授購股權之代價。
7. 新購股權計劃項下股份之認購價(可按其訂定而作出任何調整)須為董事會釐定之價格，惟不得低於下列之最高者：(i) 一股份於授出日期(必須為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示之收市價、(ii) 一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示之平均收市價及(iii) 一股份面值。
8. 新購股權計劃由二零二二年六月十三日起10年期間內有效及生效。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根據新購股權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

權益披露及其他資料



購股權計劃(續)

有關本公司之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僱員及其他人士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根據舊購股權計劃持有之購股權變動詳情如下：

姓名	授出日期	可行使 購股權期間	於二零二二年		期內		期內		於二零二二年		*於授出 購股權日期 之每股市價	*行使購 股權時之 每股市價
			尚未行使 之購股權數目	已授出之 購股權數目	已註銷之 購股權數目	因購股權獲 行使所收購 之股份數目	於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 之購股權數目	每股行使價				
於二零一八年授出之購股權												
董事												
楊國權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七日	(附註1)	10,000,000	-	-	-	10,000,000	0.52港元	0.51港元	-		
史興智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七日	(附註1)	12,000,000	-	-	-	12,000,000	0.52港元	0.51港元	-		
師勝利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七日	(附註1)	12,000,000	-	-	-	12,000,000	0.52港元	0.51港元	-		
朱耿南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七日	(附註1)	1,000,000	-	-	-	1,000,000	0.52港元	0.51港元	-		
梁端樹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七日	(附註1)	1,000,000	-	-	-	1,000,000	0.52港元	0.51港元	-		
梁家和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七日	(附註1)	1,000,000	-	-	-	1,000,000	0.52港元	0.51港元	-		
			37,000,000	-	-	-	37,000,000					
前任董事(附註2)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七日	(附註1)	4,000,000	-	-	-	4,000,000	0.52港元	0.51港元	-		
僱員總數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七日	(附註1)	9,000,000	-	-	-	9,000,000	0.52港元	0.51港元	-		
			50,000,000	-	-	-	50,000,000					

權益披露及其他資料



購股權計劃(續)

向本公司董事授出之購股權根據本公司董事(同時亦為實益擁有人)之姓名註冊。

* 即緊接購股權獲授出或行使之日期前本公司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收市價(如適用)。

附註：

1. 可自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七日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六日行使。
2. (a) 3,000,000份購股權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七日授予方益全先生，而方益全先生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二日辭任本公司董事。
(b) 1,000,000份購股權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七日授予魏世存先生，而魏世存先生於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九日(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退任及辭任本公司董事。
3. 已授出購股權於授出後獲歸屬。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贖回其任何上市證券。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購買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與管理層已審閱本集團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政策，以及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發中期股息。

承董事會命
潼關黃金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財務總監
楊國權

香港，二零二二年八月二十九日